

2022年剑阁县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剑门工业园区基础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梁海平19961349679			
主管部门	经建股			实施单位		四川剑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情况		全年预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	100%	10	
	其中: 中央、省、市财政								
	县级财政资金		5000	500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维修整治园区道路4.58公里及设施配套, 建设标准化厂房8万平方米。				维修整治园区道路4.58公里及设施配套, 建设标准化厂房8万平方米建设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自评得分	财政复评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修建园区道路4.58公里	10	修建园区道路4.58公里	修建园区道路4.58公里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5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完成目标任务截止时间	15	2022年	2022年	15		
		成本指标	完成目标任务所需工作经费	10	5000万元	5000万元	10		
	效绩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30	优	优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企业及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95%	98%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022年剑阁县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金剑剑阁县普安金剑工业园区项目一期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梁海平19961349679			
主管部门	经建股			实施单位		四川剑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情况		全年预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900	11900			10	100%	10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资金	11900	11900			10	100%	1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完成项目建设施工,建设标准化厂房4千平方米及相关配套用房、污水处理厂一座、园区道路建设10千米,园区绿化5千平方米			完成项目建设施工,建设标准化厂房4千平方米及相关配套用房、污水处理厂一座、园区道路建设10千米,园区绿化5千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自评得分	财政复评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园区绿化5千平方米	5	园区绿化5千平方米	园区绿化5千平方米	5		
			配套用房2万平米	5	配套用房2万平米	配套用房2万平米	5		
			新建园区道路10千米	5	新建园区道路10千米	新建园区道路10千米	5		
			修建标准化厂房4千平方米	5	修建标准化厂房4千平方米	修建标准化厂房4千平方米	5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兑现及时率	10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金额	10	11900万元	11900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15	优	优	1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沿线群众增收	15	优	优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	≥95%	10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022年剑阁县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剑阁县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新建及改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刘光春 18384583811		
主管部门		剑阁县住建局			实施单位	剑阁县住建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4800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800		48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剑阁县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项目建设			剑阁县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项目建设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剑阁县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项目建设	20	24	24	2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合格	15	合格	合格	15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款	15	成本投入4800万元	投入4800万元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达标	30	环保达标	环保达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	满意度100%	满意度95%	10		
.....								
总分				100			10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